



天國的生活原則

經文：太18:1-14

引言：

天國的意義與人對天國的理想的不同和疑難。

一．天國是屬靈的

天國是生命，是屬靈的；而不是如世界的國度，講權柄，地位，領土與居民的。

二．小孩比喻的中心要義(太18:1-6)

- 1.要謙卑。即有強大的求知欲。好問，不斷上進。
- 2.對別人要接納。看別人如有幼稚不成熟的要接納，不可拒絕。

三．砍手挖眼的比喻

- 1.自律要嚴。不是等別人指責，或到審判時才暴露，乃要時時在神的光中自省。
- 2.待人以寬。對別人的過失，不吹毛求疵。

四．找羊的比喻

- 1.對人要有責任感。認為別人的過失，可能是我的過失等。
- 2.對人要切實關懷。但關懷別人的，就有人關懷你了，所以不要等人來關懷你，乃要主動去關懷人。

結論：

這是天國，教會應有的生活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